

证券代码：603506

证券简称：南都物业

公告编号：2018-029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5 月 11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紫荆花路 2 号联合大厦 A 座 3 单元七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9,533,11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11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韩芳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5 人，董事黄瑜、金涛因另有其他安排未出席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赵磊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全部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	----------	---	--------	---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确认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688,93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5,961,68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 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 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3、 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5、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6、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9,533,1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44,318,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4,614,7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60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9,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590,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487,6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确认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961,68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916,23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3,487,6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13,487,6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487,6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3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487,6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4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3,487,6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5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	13,487,6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审议通过，其中议案 8 及议案 9 为关联交易议案，其中议案 8 需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浙江南都房地产服务有限公司、舟山五彩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韩芳、北京银泰置地商业有限公司，议案 9 需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北京银泰置地商业有限公司。议案 16 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孔瑾、盛敏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2日